

## 愛·瘋

我是一部價值萬元的 iPhone8。不知為什麼，人們就是喜歡我。可能他們覺得拿著我們會看起來很有面子，可以滿足他們的虛榮心吧！因此，每當我們家族的產品在香港推出，內地的水貨客就會買下數不勝數的 iPhone，拉著裝滿我的兄弟姐妹的行李箱回到內地，再轉賣給手機店，從中賺取利潤。我，跟千千萬萬部 iPhone 一樣，就這樣被賣到一家手機店。

我剛剛做完手術，賣了我的腎，目的只有一個：買 iPhone。

現在，我每一個朋友都有 iPhone，每天到哪就炫耀到哪。而我呢，卻只有一部殘舊的諾基亞手機，三個字來形容：真丟臉！可是，我根本沒錢買蘋果產品。

幾個星期前，我聽人家說賣腎能賺錢。雖然自殘是不對的，可是……我想起朋友拿著智能手機那洋洋得意的臉，下定決心割了我的腎！

現在，我來到手機店，買了一部價值一萬元的 iPhone8。我小心翼翼地把它放進我的背包，哼著歌離開了。坐在公交車上，想著剩下的錢可以用來買 iPad、iPod、iMac……一個腎換一部 iPhone 真是非常划算，我就這樣沉睡在我的美夢當中。

我醒了，彎下身子，想拿回腳旁的背包，卻發現背包不翼而飛！我不敢相信，向四處張望，想找回我的背包。絕望的感覺湧上心頭，我瞪大了眼睛：「我的手機！我的手機！」

我是一個職業小偷。今天，我上了一輛挨挨擠擠的公交，尋找著下一隻肥羊。車上的乘客都在低頭玩手機，根本沒人理會周圍發生的事。我面前的男人

睡著了，他的背包就放在他的腳旁。哎！現在的年輕人真是的，一點也不謹慎。我等到快到下一站的時候，光明正大地把背包拿上來，若無其事地下了車。

我找了個周圍沒人的地方，打開了我的新背包，檢查我的戰利品，裡面一部雪白的盒子，竟然是未開封的 iPhone！我把電話放回背包，找家手機店把電話賣掉。

我是一個商人，想成立一間新的公司。可是，跟大部分人一樣，我沒有足夠的本錢。於是今天，我到銀行貸款。我到一家手機店買了一部最新型 iPhone8，把它送給信貸審批部的高層。說穿了，就是賄賂。結果呢？結果我就成功借到錢。很遺憾，這就是現實世界。但誰會理會呢？商人最重要的就是有利可圖。

我是銀行的信貸經理。傍晚，我帶著今天客戶送來的禮物 iPhone8 回家，我把它給了我的女兒，她興奮得快跳起來了！

可是，自從她拿到這部 iPhone 以後，就好像被 iPhone 迷住一樣。只要一有空，必定就要玩手機，幾乎「機不離手」。

我帶著耳機一邊聽著最新的流行歌曲，一邊閱讀面書中我朋友的最新動態。是的，我是你們所謂的「低頭族」，可是我不管，我是徹底離不開我的手機了。我正在回家的途中。我一直向前走，不知不覺地，我已經走到馬路上，而我還在全神貫注地玩手機。屏幕上的一則帖文抓住了我的注意。為了看清楚上面的文字，我停了下來。

就在這時候，車子撞過來了。

是的，就這樣撞過來了...

( 字數：1198 )